**滨海新区教体局2020年法治**

**政府建设情况报告**

滨海新区教体局高度重视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始终将法治建设作为工作的重中之重。2020年面对突发的新冠疫情，我们严格落实区防疫指挥部的工作部署，全局同志团结一心，与全国人民一起打赢了这场疫情防控阻击战。作为政府机关，我们致力于法治政府建设，依法依规开展工作成为常态。作为社会民生的重要方面，我们努力提升教育的服务功能，为改善社会营商环境，促进社会经济发展，做出了应有的贡献。

一、依法防控新冠疫情，保障人民生命健康安全

新冠疫情的爆发严重威胁人民生命健康安全和社会稳定。区教体局全体党员干部在局领导班子强力领导下，有条不紊地开展各项疫情防控工作。局领导多次召开视频工作会议，传达市、区防控指挥部工作指令，做到一切工作依法推进，依规开展。上级的有关疫情防控的工作指令、日报、周报等工作信息均通过局内OA办公系统及时传达到每一位机关同志，严格要求每一位机关干部必须依法依规开展工作，做到令行禁止。

**（一）开展巡查工作，严控结下开课。**作为教育系统，确保300余所公办学校幼儿园，1400余家民办教育机构、幼儿园和托幼点严格落实市、区疫情防控指挥部的指令，避免出现违规现场开课，进而对社会安全造成威胁情况的出现，是教体系统的艰巨使命，更是区教体局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成效的具体体现。区教体局全体干部以局领导班子为核心，积极响应党组织号召，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服从机关党组织的工作调度，兵分三路。除20余人留守机关处理日常工作外，其他同志一部分下到社区协助开展防控工作，另一部分组成30余个巡查组对教体系统基层单位开展巡检工作。自2020年1月29日开始，至3月13日止，教体系统100余名干部分别对公办学校幼儿园、民办各类教育机构幼儿园托幼点等进行了8个轮次的巡查工作，通过实地巡查，一方面检查公办学校幼儿园的疫情防控工作落实情况，及时发现问题，督促其整改；另一方面通过不间断的巡查防止民办各类教育机构幼儿园托幼点违规开学集中授课。在巡查中，分别两次向巡查对象送达有关教育行业疫情防控工作的告知书，将政府的防控要求以及“停课不停学，学习不延期”的工作要求传达到每一所教育主体，新区未出现教育机构幼儿园手续幼点违规开学授课的情况。

**（二）组成联合工作组，严格落实复课开学要求。**随着疫情的逐步稳定，自3月中旬开始，与区卫健委、街道、公安等部门组成联合工作组，深入每一所即将开学复课的中学，对照市教委有关复课开学的疫情防控要求逐条检查落实，确保了毕业年级复课开学工作的顺利进行。其后，到6月初，中小学普通年级、高等院校、幼儿园逐步完成开学工作，每个学段的开学前，各部门同志组成的联合巡查组能力合作，认真完成对学校疫情防控措施检查工作，做到了全方位、无死角巡查，坚决杜绝各类安全隐患，确保开学复课工作的顺利推进。

**（三）服务防疫医护人员，彰显教育激励功能。**在这场疫情防控阻击战中，广大医护工作者成为最美逆行者。区教体局认真贯彻落实上级有关向防疫一线医护人员子女的照顾政策，在入园入学、小升初等方面对一线医护人员子女给予政策照顾。我区依据市卫健委提供的2020年疫情防控一线医务人员子女入园需求名册，并根据家长和学生意愿在新区范围内予以安置，共安排110名幼儿入园，安排九年义务教育阶段防疫一线医护人员子女共94人（小学66人，初中28人）。这一方面体现了全社会对防疫一线医护人员工作的认可，另一方面也从制度层面体现了教育对社会正能量的激励功能。

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提升教体工作法治水平

区教体局严格对照自查问题清单开展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将其与教体工作的行业特点有机结合

**（一）加强领导，履职尽责。**区教体局严格履行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工作制度，由局主要领导任组长，其他班子成员任副组长，各工作室为成员，办公室设在局办公室，负责统筹推进局机关和系统各单位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组织领导的进一步加强，督促各教体系统各部门履职尽责，确保法治建设各项工作有序开展。

**（二）推进行政执法与行政处罚双公开工作。**行政执法工作在局长办公会专题研究，在原有43位具有执法资格同志的基础上，进一步充实力量，双有12名同志取得执法证。受疫情影响，教育行业各类学校幼儿园停课采取网上教育教学活动，全年共开展75次行政执法检查工作，两起行政诉讼案件均胜诉。

为落实好“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常态化工作要求，我们制定了全面推进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计划，针对区教体局牵头的两项检查事项在抽查对象、抽查时间、配合部门等方面做出安排。一是由区教体局牵头区市场监管局、区人社局、区公安局于11月中旬开展对“滨海新区名称中含有‘教育’字样的市场主体”进行联合抽查，共计抽查乐之舟教育等13个单位。二是由区教体局牵头区市场监管局、区人社局、区卫生健康委于11月初对“滨海新区中小学、幼儿园” 进行联合抽查，共计抽查工农村小学等10个学校、幼儿园。三是区教体局配合区市场监管局，与区消防支队于11月中旬对新区范围内已完成办理“一企一证”单位的许可经营情况开展双随机抽查工作。共计抽查金栖凤幼儿园等三个民办幼儿园。

**（三）提高日常工作法治化水平。**

**1.落实决策制度。**区教体局继续着力提升重大行政决策的科学化、法制化水平。通过严格合法性审查和集体讨论决定的决策程序实施重大行政决策，以此强化行政决策责任，避免行政决策失误，确保行政决策的高质量和决策程序的科学合法。

**2.规范文件管理。**对原有的《滨海新区教育委员会议事制度》等22项规章制度不断进行完善充实的基础上，又出台《关于精简会议和文件的十项措施》的通知等，加强规范性文件管理，严格规范性文件审查机制，按法定流程制定规范性文件。落实政府信息公开要求，在政务网开设法规文件、通告公示等公开栏目，并做到内容及时公开，对适宜公开的文件，通过部门网页进行公开。

**3.聘用法律顾问。**为保障各项工作合法依规有序开展，区教体局聘请法律顾问，对涉及到法律法规应用、对外签订合同、行政诉讼等工作事项，在得到法律顾问的确认后再行决定、执行。教体系统各单位有涉诉案件，区教体局派出法律顾问，做出最及时最有效的法律服务与支持，为教体事业发展提供良好的法制保障，2020年新区教体局共发生10起诉讼案件，全部胜诉。区教体局还与区司法局联合印发文件《法律服务体系》，为教体系统各单位提供法律服务。新区律师师务所，在服务辖区老百姓的同时，免费为所辖教体系统单位提供法律服务，使有问题及时咨询律师成为习惯。

**4.压实信访责任。**区教体局办公室4人专人专办信访工作，做到信访工作及时处置。所有信访件即收即办，按照各工作室工作职能进行信访件分配到，由职能工作室依据依法依规及时处置，及时回应群众诉求，为群众答疑解惑。对难以解决或群体性问题，及时与区信访办、区维稳办报告沟通，和信访人属地街道，派出所建立联系，对重点人及时做好稳控工作。建立了信访预警机制，同类事件来电来信来访超过5件次的，即向有关工作室和局领导发送工作提示单，以做好应访准备工作。2020年自二月份以来，共接到各类信访7806件次，电话访11097次。

**5.督促干部学法。**机关领导干部积极开展学法用法活动,保质保量100%完成。局党委组织召开党委中心组扩大会议，专题学习宪法，宫丽艳书记以讲座的形式，与参会人员一起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在疫情期间，局主要领导多次组织召开机关全体人员视频工作会议，讲解有关疫情防控的政策法规，要求全体机关在切实遵守的前提下，将政策要求落实到对基层的监督、检查和服务工作之中。认真组织机关干部及全区教职员工学习《天津市禁毒条例》等有关禁毒工作的法律法规，并向机关各处室及全区学校转发了《关于充分利用禁毒新媒体开展“六进”宣传教育工作的通知》，普及了毒品预防知识、引导了禁毒社会舆论，进一步提高了全区教体系统干部职工的识毒、防毒、拒毒的意识和能力。8月19日，区教体局具有行政执法资格的全体工作人员在机关参加市教委举办的民法典专题培训会。此外，全局同志充分利用支部学习等各种时间深入学习宪法、民法典等法律法规以及党内法规章程，增强自身法治素养，弘扬法治精神，增强法治观念。

**（四）加强诚信建设工作。**区教体局落实区诚信建设工作领导小组有关诚信工作的要求，努力推出诚信建设工作。报送两项“信易+教育”条目，其中：一是优秀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包括诚信）评定，在中考学生同等条件下（经对比现役军人子女、驻外使馆随任子女后）录取优先；二是学前教育安装三级监控平台的幼儿园，129所，将对其减少行政现场检查次数。我们在严格落实市教委、市考试院有关升学考试相关政策的基础上，本着对学生的诚信教育有利，对社会诚信建设有利的原则，尽量挖掘政策空间，对诚信群体在升学考试等教育工作中给予优惠，以发挥教育对社会人群诚信建设的优势杠杆的促进作用。

同时，我们在中小学中积极开展诚信教育，弘扬诚信文化，营造诚信文化氛围，培育师生诚信意识，让诚信与学生及其家庭密切结合，使诚信教育成为常态性工作，为促进我区征信体系建设，构建诚信社会做出贡献。

**（五）深入推进依法治校工作。**教育系统中小学依法治校工作已呈常态化，按照市教委的工作要求，新区教育系统所属中小学进一步开展学校建章立制工作，对照《标准》，统一动作，对标对表，做到新区中小学依法治校全面落实。

**1.建章立制完善学校制度建设。**2020年初，按照市教委关于开展中小学校章程建设检查工作的通知要求，对全区（塘沽、汉沽、大港、海滨、泰达街、生态城、保税区、高新区）183所中小学章程建设情况进行了检查，并将各学校章程汇总报市教委，接收市级检查。2020年6月，市教委将检查结果返回区教体局，明确提出各学校章程中存在的问题，要求各学校结合市教委意见进行全面修改，要求新建学校按要求完成章程建立工作。学校章程制度的建立和完善，为依法治校工作的深入推进奠定了坚实了制度基础。

**2.开展中小学依法治校示范校创建工作。**依法治校是具有教育行业特点的专项法治活动，为推动各学校依法治校工作的推进，我们结合市教委相关工作，于2020年下半年在全区中小学中开展“依法治校示范校创建工作”。各学校对照《天津市中小学依法治校示范校标准》（五类16项）总结经验查找问题。9-10月份各学校进行了充分的自查，共收到167所学校自查报表。在学校自查的基础上，结合日常工作情况，经综合评定推荐塘沽广州道小学、大港第四中学申报市级依法治校示范校创建工作。

三、加强法治教育工作，提高学生法治素养

教育的本职工作就是教育引导学生健康成长，区教体局严格落实主体责任，在全区中小学开展法治教育工作，

**（一）主题教育坚持与法同行。**

**1.开展“防控疫情 法治同行”主题教育活动。**为在疫情期间创造良好法治氛围，护航社会稳定，全区中小学通过德育空中课堂，开展以“防控疫情 法治同行”为主题的主题教育活动。大港七中等学校利用独特的网络云课堂的形式召开主题班会课，北塘第一小学等学校举行了主题升旗仪式，对学生进行法制教育、诚信教育和爱国主义教育。在活动中师生共同梳理疫情以来的感人事迹，学习妨害疫情防控犯罪的相关法律知识，有关野生动物的相关规定，结合所学，各抒己见，多种形式表达自己尊崇自然，敬畏生命，不滥捕滥食野生动物，遵纪守法的信念。

**2. 全面推进“学宪法 讲宪法”活动。**我们在全区中小学开展“学宪法 讲宪法”演讲比赛，枫叶国际学校的刘李小伟同学荣获天津市初中组冠军，他代表天津市参加教育部第五届全国学生“学宪法 讲宪法”比赛。大港二小李明根同学荣获小学组市级二等奖。由大港二小李明根、大港六中只跃、大港一中吴沛洋组成的代表队，在知识竞赛比赛中位列小组第二。“学宪法 讲宪法”比赛，引导学生自觉成为宪法的忠实崇尚者、自觉遵守者、坚定捍卫者。此外，我们还开展了“宪法小卫士”网络学习活动，引导青少年学生认真参与宪法与法治知识在线课程学习、法治实践活动、心得体会撰写和在线能力测评等。

**3.加强合作有针对性开展教育活动。**为使广大中小学生受到更广泛、更专业的法治教育，区教体局和区人民检察院联合向广大中小学生推出了“青春检约”宣传栏目。栏目将法律法规要求用动画和文字的形式表现出来，深受学生的喜爱。此外，还与天津敬东律师事务所合作，在法治教育基地校塘沽广州道小学开展了“预防青少年沉迷网络”主题教育活动等。

**（二）上好《道德法治》课提升道德品质。**课堂是法治教育主阵地，各学校将上好道德与法治课程作为教育的主要途径之一，全面提升学生思想道德品质。在线上线下的学习过程中，老师们将抗击疫情与思想品德教育相结合，从致敬战疫中的英雄榜样、遵守生活中的规则、懂得生活自律等角度对学生进行了思想教育，引导学生更好地理解现实社会，树立道德法治观念。孩子们对于眼前的疫情思考深刻，入脑入心，真正体现了“风声雨声读书声，声声入耳，家事国事天下事，事事关心”的生活与学习态度。

**（三）开展案例宣讲促进“法”入心脑。**各中小学积极探索对学生进行法律法规宣传教育的有效途径，帮助他们更好地理解《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港狮学校等学校以法律案例为抓手、充分利用现代信息技术手段，使学生居家接受到良好的法律教育。学校精心选取“确诊或疑似病人拒绝隔离治疗、隐瞒行踪进入公共场所造成病毒传播、聚众哄抢疫情防控和保障物资、囤积居奇哄抬价格、捏造事实造谣传谣、暴力袭击依法执行公务人员妨碍正常工作”等方面的案例，编辑整理制作成法律宣讲视频资料，通过召开网上学法班会课，组织学生观看学习，并在线上反馈与交流。家长们反映这些现实生活中的违法案件给学生们上了一堂活生生的疫情法律课，“案例学法”是一种行之有效的普法教育好方法。

 **（四）扩大宣传范围培育社会责任。**为了加强对学生普法教育，提高疫情期间的法律意识，增强社会责任感，天津市实验小学滨海学校等单位，积极向身边“四老”宣传，做到不造谣、不信谣、不传谣。家校合作一直是教体系统倡导的育人理念之一，很多学校的微班会课中很多环节都邀请了本年级的家长共同参与，在亲子体验过程中，提高法治意识，亲子融合度得到有效推进。

**（五）开展禁毒宣传珍爱尊重生命。**

**1.禁毒教育常态化。**为进一步促使广大群众及学生认清毒品对个人、家庭、社会的危害，增强识毒、防毒、拒毒意识，全区各中小学根据区教体局安排，积极宣传，大力营造良好的禁毒教育氛围。各学校积极开展了《珍爱生命，拒绝毒品》为主题的国旗下讲话；举行了“珍爱生命，拒绝毒品”师生签名活动；部分学校还聘请了法制副校长做禁毒方面的法制专题讲，2020年，法治副校长进校园开展禁毒知识讲座达187场次。为促进毒品预防教育专业化水平，区教体局注重师资培训，组织禁毒专题培训173次，切实提高了教师的思想认识和禁毒授课能力，为学校禁毒工作的开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禁毒教育已经成为学校法治教育的常规项目之一。

**2．主题教育深入学生心灵。**一是利用班队课、升旗仪式等，结合具体事例对学生进行禁毒教育；二是把禁毒教育纳入课时计划，每年至少安排2课时，并由兼职教师上课；三是通过禁毒宣传黑板报、室外LED大屏、橱窗、手抄报、标语、知识竞赛等形式，营造校园禁毒教育氛围，时刻提醒学生“珍爱生命，远离毒品”；四是积极开展“青骄第二课堂”学习活动，学生注册率、课时完成率基本都达到了100%。五是紧抓重要时段契机，紧密围绕“6·1”《禁毒法》颁布实施纪念日、“6·3”虎门销烟纪念日、“6·26”国际禁毒日等禁毒宣传节点开展禁毒教育实践活动。此外，我们还组织全体师生、家长观看《钟南山禁毒公益宣传片》，让全体师生、家长充分认识到“吸毒严重损害人的身心健康，是绝望、死亡的代名词”。让学生明白“生命只有一次，少年更应该珍惜”，别让学生把“我以为”变成“我后悔”，全面教育他们要做到“无毒青春，健康生活”。

**3.家校互动形成全力。**学校还通过家长会、致《家长的一封信》等形式，要求家长教育自己的子女自觉远离毒品，预防孩子与社会不良人员来往，切实增强了学生对毒品的免疫力。同时也会要求学生家长自觉抵制毒品，为青少年的成长营造良好的成长环境。

**4.部门联动形成合力。**在开展禁毒宣传教育工作中，区教体局主动与其他部门联动，借助外力，形成合力，提高禁毒宣传教育实效。在常规教育工作方面，区教体局和区禁毒办每年都会联合开展了禁毒宣传教育活动，如组织观看禁毒宣传片、举办禁毒教育主题班会、组织学生开展禁毒教育征文活动、举办禁毒教育演讲比赛等，大力营造了良好的禁毒宣传教育氛围。

**（六）开展“扫黄打非护苗2020”专项系列行动。**在我区小学四-六年级和中学全面复课返校复课伊始，为营造安全、稳定、文明、健康的育人环境。区教体局指导各学校开展了绿书签护苗普法宣传课的活动，加强学生的普法教育。如塘沽上海道小学学生、家长共同观看视频，学习了网络的危险——“大灰狼”；保护知识产权，拒绝侵权盗版；网络陷阱套路深，保护隐私需谨慎；远离网络不良信息的内容。滨海新区汉沽高庄小学利用多种方式进行宣传，学校德育处专门制作了预防电信网络诈骗的微课，特别提醒广大师生、家长在疫情期间，健康学习、保护个人隐私、提高防范意识、谨防网络诈骗。 天津师范大学滨海附属学校在主题班会课上，学生们通过观看视频、制作精美手抄报、绘制宣传海报等形式学习和宣传网络安全知识，提高网络安全意识。明确使用手机和网络的时段、时长和内容等，不浏览不健康网页，不痴迷游戏。强调注意个人和家庭信息保护。

**（七）实施“青苗关爱工程”，关爱特异学生群体。**为了解决问题学生的根源性问题，将法治思想深植于他们的思想之中，我们下发《滨海新区中小学“青苗关爱工程”实施方案》，指导学校在面向全体的同时，重点关注存在校园欺凌、存在不良行为、存在心理障碍、男女交往失范以及学校多次教育无效学生等“五类”学生，使特质学生教育转化工作更具系统性、规范化和针对性，营造清朗的校园文化氛围。

四、发挥教育服务职能，助力新区营商环境建设

构建良好营商环境，为企业发展提供优质服务政府机关法治建设的具体体现。教育作为民生事业的重要内容，与百姓生活悉悉相关，为广大从业者提供优质教育服务，解决他们的后顾之忧，使他们全身心投入到社会发展和经济建设之中是教育的使命和职责。新区教体局结合自身工作实际，在严格遵守上级有关招生、入学、升学等各方面制度要求的基础上，挖掘政策空间，制定相关文件，从政策层面满足企业人员女子的教育需求，努力为新区营商环境建设工作添砖加瓦。

**（一）制定具体工作方案，强化领导责任。**为打造良好营商环境，区教体局始终将做好服务企业家工作作为一项重要工作来抓。年初，区教体局按照区有关部门的要求，重新修订了“双万双服”工作活动方案，明确了局长负总责，分管副局长具体抓，局办公室牵头，相关处室具体承办的工作小组，细化分工，狠抓落实，形成了举全局之力做好企业家服务工作的良好局面。

**（二）出台新政策，全力解决企业特殊人才子女入学需求。**为着力满足企业特殊人才子女在新区义务教育阶段入学（转学）需求，达到“服务企业，留住人才”的目的，区教委依据《义务教育法》和天津市初中（小学）学生学籍管理实施办法相关规定，结合我区实际，出台了《滨海新区教委对“双万双服企业”特殊人才子女义务教育阶段安置暂行办法》（以下简称《暂行办法》）。《暂行办法》确定的服务对象为企业法人管理骨干、技术骨干等重要岗位的特殊人才。同时，对工程程序做出了规定，即：由需解决子女入学的特殊人才所在单位提出申请并出具证明，由帮扶企业的对应工作人员汇总，上报至区发改委“双万双服”办公室。由区发改委“双万双服”办公室牵头，会同区教育局及帮扶企业对应工作人员会商，确定需安置学生名单，由区教体局于每学期开学前落实安置。

2020年区教体局在政企互通平台上共收到各工作组转办的问题共55条，重难点问题38个。受疫情影响实地走访企业6户次，组织各个层面政策宣讲活动18次，参加政策宣讲人数达160人次，编印发放政策宣讲材料160余份。企业提出的问题大多数均为外地户籍随迁子女入学问题，区教体局相关处室工作人员均与企业取得了联系，第一时间对问题进行了答复，企业对答复结果表示满意。

**（三）落实区领导三级包联工作，助力企业发展。**2020年6月18日至9月间，区教体局服务组陪同区领导一行分别到汉沽区域和高新区，先后来到天津市高分子化工助剂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天合建岭路桥工程科技有限公司以及上市公司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天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包联企业反复开展实地走访、座谈工作。区教体局主管营商环境建设工作的领导带队走访区教体局包联听取企业负责人就企业现状、经营业绩、科研状况和发展规划等方面的情况汇报。通过座谈和实地查看，区领导深入了解企业发展现状、困难和需求，并就企业遇到的问题深入交流探讨，寻求解决办法，以达到为企业发展扫除障碍，助力企业优质发展的目的。

**（四）全情投入国家营商环境测评工作，助推服务能力提升。**2020年是滨海新区首次纳入国家发改委组织的国家营商环境测评考核之中，将与全国18个新区一决高下。我们以此为契机，在区政务服务办的指导下，全力做好迎评工作，并以此次测评工作为契机，查找工作中的不足并加以改进，努力提升教育对营商环境建设工作的服务支撑能力，为新区打造高水平的营商环境做出贡献。

营商工作事关新区经济社会发展，事关新区民生福祉，而营造法治化的营商环境，依法依规推进各项工作是保护和促进包括民营企业在内的各类企业生存发展的必要条件，新区教体局对照《滨海新区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保护民营企业发展专项督察整改方案》自查工作中存在的问题，一经发现，例行立改理，全局上下努力在思想认识、法规了解、工作推进等方面不断加强，用我们规范的工作为新区法治化营商环境的营造做出贡献。

2020年的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因疫情防控的需要，化整为零随机开展。但疫情也使我们对线上法治教育工作的新方法、新途径做了有益的探索，积累了丰富的线上教育的经验。在2020年除常规工作外，依托网络和信息化手段是我们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的新举措；依法治校是我们的亮点，其成效是学校工作的法治化意识明显增强，管理工作日趋规范；存在的问题主要是缺乏法律专业人才，法治专题培训有待于进一步加强。

2020年12月31日